附件2

XXX学院三好学生和三好学生标兵公示名单

根据《安阳学院关于评选2021-2022学年三好学生和三好学生标兵的通知》(院文〔〕号)文件精神，我院系组织各班级依据学生综合考评积分进行评选。各班级坚持实事求是、公平公正的原则，于××年××月××日至××月xx日对评选结果进行公示。现将各班级公示无异议的评选结果进行院内公示。

xx班(xx人)

三好学生(xx人)

xxx xx

三好学生标兵(xx人)

xxx

公示时间为××年××月x×日至××月××日，共3日，如对评选结果有异议请于公示日期内及时反馈至学院/系部。

办公地址：A4教学楼二楼20×(东/西)

反馈电话：手机号(党总支副书记×××)

21×xx(办公室电话)

Xxx学院

xx年xx月xx日